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公开、公正、客观的原则，对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审阅的相关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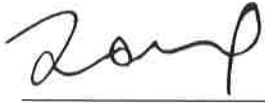
2、本次实施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文旅主业，以旅游目的地服务综合配套资产为核心，优化公司文旅主营业务结构，强化休闲度假旅游资源整合，丰富文旅目的地服务内容和产品业态，持续提升公司文旅资产质量，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且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力群、李勤、侯江涛
2023年7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王力群

李 勤

侯江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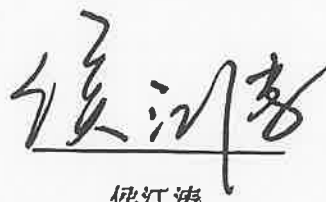
2023年7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王力群

李勤



侯江涛

2023年7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王力群

李 勤

侯江涛

2023 年 7 月 28 日